

附件 2

**2019 年度**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地处自治区首府，是全区最大的一个中级法院，下辖三区两县一市（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6个基层法院，其中五个基层法院共设13个派出法庭。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管辖区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判不服本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提出上诉的各类二审案件；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监督、指导辖区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二、机构设置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21 个，分别为办公室、监察室、机关党委、政治处、行政司法装备处、研究室、审管办、司法技术室、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审监庭、立案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赔偿办公室、法警支队。现有在编干警 158 人。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82664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0443756.29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3874457.5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190593.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738896.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6344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b>本年收入合计</b>	25	58826640.87	<b>本年支出合计</b>	55	<b>59436687.56</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9896666.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13161077.30
<b>总计</b>	28	<b>72597764.86</b>	<b>总计</b>	58	<b>72597764.86</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701098.41	58826640.87					
2040000			公共安全支出	52950028.81	50836787.81					2113241.00
2040500			法院	52950028.81	50836787.81					2113241.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1241786.81	31241786.81					120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95001.00	19595001.00					2101241.00
208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7172.15	4177172.15					1761216.54
20805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7172.15	4177172.15					1761216.5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5718.00	121571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700.00	24767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754.15	484754.15					1761216.54
21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1704700.00	1704700.00					
2101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4700.00	17047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0700.00	9907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4000.00	714000.00					
2210000	住房保障支出	2107980.91	2107980.91					
2210200	住房改革支出	2107980.91	210798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8680.91	1618680.91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300.00	489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36687.56	40138420.62	19298266.94			
2040000			公共安全支出	50443756.29	31145489.35	19298266.94			
2040500			法院	48225618.29	31145489.35	17080128.94			
2040501			行政运行	31145489.35	31145489.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80128.94		17080128.94			
204990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18138.00		2218138.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18138.00		2218138.00			
208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0593.79	5190593.79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118.00	87111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3505.10	2073505.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5970.69	2245970.69				
21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896.48	1738896.48				
2101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896.48	1738896.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0516.38	1010516.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8380.10	728380.10				
2210000	住房保障支出	2063441.00	2063441.00				
2210200	住房改革支出	2063441.00	206344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4189.00	157418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252.00	48925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82664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47238786.64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42937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70470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6344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25	58826640.87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54436304.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411734.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6802070.8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b>合计</b>	29	61238375.77	<b>合计</b>			6123837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4436304.89	38331007.60	16105297.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238786.64	31133489.35	16105297.29
20405			法院	47238786.64	31133489.35	16105297.29
2040501			行政运行	31133489.35	31133489.3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05297.29		16105297.29
2040505			案件执行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9377.25	3429377.25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29377.25	3429377.2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118.00	871118.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073505.10	2073505.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处金缴费 支出	484754.15	48475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4700.00	1704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704700.00	17047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0700.00	9907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714000.00	714000.00	
221	住房改革支出	2063441.00	206344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4489.00	157448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9252.00	48925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06988.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3919.34	310	资本性支出	84481.39	
30101	基本工资	7134515.50	30201	办公费	561842.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892937.3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366.00	
30103	奖金	633036.9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235.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201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6542.1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3505.10	30206	电费	55714.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754.1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0700.00	30208	取暖费	603742.9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4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3920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633.91	30211	差旅费	5109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157418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5518.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71717.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5618.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39216.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93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88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232218.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5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22892.1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59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19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6256.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86412.0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092606.87	公用经费合计						8238400.7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预算数					2019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5000.00	50000.00	400000.00	0.00	400000.00	15000.00	408352.79	0.00	406824.79	47569.91	359254.88	1528.00

注：2019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本单位 2019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数据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62701098.41 元，支出总计 59436687.56 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680250.61 元、6056306.07 元，增长 6.23%、11.34%，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自治区财政厅为我院安排中央空调维修改造资金 4230000 元，支出增加的原因是我院 2019 年支付审判法庭改造资金 2179692 元、剩余资金 2780308 元全部上缴财政。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62701098.4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826640.87 元，占 93.82%；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3874457.54 元，占 6.1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59436687.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38420.62 元，占 67.53%；项目支出 19298266.94 元，占 32.47%；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8826640.87 元，支出总计 54436304.89 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493392.54 元、3417950.45 元，增长 10.3%、6.70%，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自治区财政厅为我院安排中央空调维修改造资金 4230000 元，支出增加的原

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选调人员工资增加、支付审判法庭维修改造资金 2179692 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436304.89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59%。与 2018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17950.45 元，增长 6.7%，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的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选调人员工资增加、支付审判法庭维修改造资金 2179692 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436304.89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7238786.64 元，占 86.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29377.25 元，占 6.2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04700.00 元，占 3.14%；住房保障（类）支出 2063441.00 元，占 3.7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825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4436304.8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33%。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聘用制书记员劳务费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二是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及新招录调入人员等工资增加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三是第二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其中：  
1. 2040501 行政运行 3247440 元；2. 2080506 职业年金缴费 484700 元（职业年金记实）；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232300 元；4、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46564.89 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331007.60元，其中：人员经费30092606.87元，公用经费8238400.73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29206988.87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998888.87元，增长15.86%，主要原因是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驻村扶贫差旅费、未休假补贴补差、退休人员在职期间的各类效能奖均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1790560.82元，增长6.5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8153919.34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72719.34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2019年银川市采暖费收费标准提高；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335828.24元，增长4.29%。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85618.00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100382元，降低10.18%，主要原因是2019年退休人员文明城市奖未予发放；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1548781.25元，降低63.62%。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未发生该类支出；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5. 资本性支出84481.39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165518.61元，降低66.20%，主要原因是其他资本性支出减少；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162018.61元，降低65.72%。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未发生该类支出；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7. 对企业补助0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未发生该类支出；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8. 其他支出0元，较2019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未发生该类支出；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65000.00元，支出决算为408352.79元，完成预算的87.82%，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2019年未发生出国出境费用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定，加强内控，严格公务接待批次规模，降低公

务接待标准。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度增加57242.49元，增长1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12745.58元，增长3.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082元，下降66.8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0元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2019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院受理“宝塔石化”系列案，案件受理数量同比增幅较大，外出送达执行差旅活动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定，加强内控，严格公务接待批次规模，降低公务接待标准。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406824.79元，占99.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28元，占0.3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5000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400000.00元，支出决算为406824.79元，完成预算的101.7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47569.91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9254.88元，主要用于定点加油及车辆维修维护费用等。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18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5000元，支出决算为1528元，完成预算的10.19%。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518元，主要用于广西中级人民法院等兄弟省份法院到我院调研公务招待费用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主要用于0。2019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3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24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00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9年未发生该类费用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备注：此数据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

2019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38400.73元，比2018年度增加173809.63元，增长2.15%。主要原因是：2019年银川市采暖费收费标准提高。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50320.55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66141.55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624800.00元、政府采购服务559379.00元。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 9350320.55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363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4136 平方米，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1426.9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86.5%。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增加“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费及装备款”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费及装备款”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工作量大、人员配备不够，我院在资金安排、使用上存在效率不高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加大项目经费绩效评价考核力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19 年度我院对项目支出预算进行绩效自评，自评情况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9年自治区财政厅批复我院项目支出预算共1959.5万元，分别是：1、银川市中级人级法院办案经费及装备经费1050.6万元、2、聘用制书记员劳务费386万元、3、审判大楼空调改造及外墙改选专项经费423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上报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装备经费、聘用制书记员绩效目标：1、保障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审判、执行工作；2、保障办案车辆的运行维护；3、完成我院装备及信息化建设。

为更好地满足办公自动化需求，提高工作效率及精准度，打造智慧法院。2019年我院办案业务费、装备款第一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754万元，根据实际需求，办案业务费和装备费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的支出：

1、办公费277万元(办公费277万元包含：差旅费120万元，办公费60万元、邮电费39万元、法庭水费3万元、电费10万元、印刷费15万元、维修费30万元)；

2、被装购置费13万元(我院现有在法警31名法警，每人每年需购置服装费4193元)；

3、公务用车运行费58万元；



4、委托业务费 226 万元（我院外包扫描 93 万元及网络运维费 19 万）；

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万元（死刑执行费 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万元）；

6、办公设备的购置费 80 万元；

7、信息网络的购置费 70 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我院 3 个项目资金到位共计 1959.5 元，全部为财政资金，到位率为 100%。其中：区本级财政资金 1319.5 万元，占 67.34%、中央财政资金 640 万元，占 32.66%。截止绩效自评时点，区本级财政执行率为 69%，主要用于案件办理、开庭、送达、业务培训、宣传调研等业务支出，执行率较低的原因是我院审判大楼空调改造项目因工艺复杂，完成了图纸设计、工程造价、公开招标等，预计将于 2020 年开始开工建设。中央财政资金 640 万元已经全部执行完毕，主要用于审判执行办公经费、邮电费、印刷费、死刑执行、审判辅助外包扫描、装备及信息化建设等支出。

###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院近年来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尤为重视。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年初指标计划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按照财政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制度。通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节约了项目资金，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又有效合理地配置资源。通过对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和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 （一）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办案、执行、聘用制书记员劳务费执行率 90%，评价得分 90 分。

#### （二）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充分保障了我院审判及执行工作的需要，完成了干警业务知识培训及调研工作，完成案件公告及宣传工作，保证我院网络正常运行，更新了部分数字法庭及其他办案装备，为提升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提供了保障，社会满意度明显得到提升。

####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银川市中级人级法院办案装备经费项目：**

### 1、产出指标（40分）

（1）数量指标，目标值为办案数大于等于16746件，结案率为68.52%，完成目标值。

（2）质量指标，案件结案率、装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比例，完成目标值。

（3）时效指标，在规定的审限内结案率，本项目当年全部完成，完成目标值。

### 2、效益指标（40分）

（1）社会效益指标，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目标值已完成。

（2）生态效益指标，社会治安明显改善，目标已完成。

### 3、满意度指标（20分）

绩效目标值为满意度大于等于90%，2019年服务对象满意度明显提高，达到设定的目标值。

综合以上各级指标评价结果，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装备、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

##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要求，我院及时完成项目经费的预决算编制、上报，在项目支出执行过程中按计划进行资金申报、

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合理、规范，为我院案件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提供有力保障。由于工作量大、人员配备不够，我院在资金安排、使用上存在效率不高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加大项目经费绩效评价考核力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建议进一步扩大预算管理工作的覆盖面，使预算单位多熟悉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和要求，不断提升预算单位的绩效意识。加强对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的培训指导，推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040501 行政运行：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本支出；

3、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是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6、**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2210201 住房公积金**：是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8、**2210203 购房补贴**：是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0、**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11、**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12、**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13、**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14、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5、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7、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8、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19、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21、“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